

114年第2季 <JET 綜合台 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地點：JET 綜合台節目部會議室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66 號 12 樓

二、開會時間：11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 PM17:00

三、會議主席：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 諮詢顧問外部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

(二) 銘傳大學廣播電視學系專任副教授 杜聖聰

(三)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

● 內部委員兩名

(一) 節目部 編審 宋梅克

(二) 節目部 製作人 王書宏

五、列席兩名：

(一) 節目部 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

(二) 節目部 企劃 陳逸珊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14 年 6 月 25 日 (二) PM17:00		會議地點	12 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		會議紀錄	宋梅克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王亞維 2. 杜聖聰 3. 林佩蓉	節目部委員： 1. 宋梅克 2. 王書宏	節目部列席： 1. 陳月英 2. 陳逸珊	

議題：114 年度第 2 季「JET 綜合台」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

發言人	發言內容
王亞維教授	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JET 綜合台」節目部每季按規定定期召開新聞自律倫理委員會，針對這段時間大家提出有疑義的議題，互相討論以求自律。

●討論議題：5 月初 NCC 接到民眾檢舉於 4 月 30 日「新聞挖挖哇」節目內容有不當言論(妨害公序良俗)轉衛星公會對頻道發函，針對民眾檢舉內容今提出討論與自律。

●內容描述：節目主題為「怎麼樣叫做好老婆？」檢舉內容大致分成三部份是民眾批評的要點，第一民眾對於來賓欣西亞好老婆的定義與行為，第二對於來賓呂文婉在節目中說前夫的種種不是，第三是主持人講了「夭壽喔」、「靠腰」(台語)等內容。製作單位也針對民眾檢舉予以回覆，詳細內容如下；而觀眾後續又要求要電話回覆，訴求大致是不要頻繁重複來賓，要發掘更多人才上節目，另外主持人對來賓的態度也要做修正，都已經確實轉達製作單位。

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
新聞、節目及廣告相關意見反映表

反映日期：114 年 5 月 22 日

編號	11405001 (本欄由衛星公會填寫)
反映類型	1. ☐ 新聞 2. ☒ 節目 3. ☐ 廣告
播出頻道	JET 綜合台(新聞挖挖哇節目)
播出日期	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
播出時間	晚上

播出內容情節及建議

檢舉人於 5 月初向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檢舉，「JET 綜合台」4 月 30 日「新聞挖挖哇」節目內容有不當言論(妨害公序良俗)，於近日接獲回覆，該會並未駁回檢舉人所述，係表示：「……若媒體未能善盡自律，致有違法事實者，本會除依法處理外，亦將違規行為納入評鑑、換照之重要考量事項。」另，依權責區分，該會建請檢舉人向貴會反映意見，茲分述如下：

【事件一】

4月30日「新聞挖挖哇」，鄭弘儀問欣西亞怎樣算是好太太？辛西亞表示「要旺夫」。農曆年前她公公(美國人)打電話來說，已有12年沒見到他們夫妻，希望他們有空回美國，順便想談談他自己的財產規劃。欣西亞：「如果今天爸爸那邊的遺產，可以拿一點點的現金，先落袋為安，你(老公)會不會想？我會這樣問他(公公)……可不可以先拿一點點？不要等他(公公)走了以後，其實也不知道要等多久……要開口要錢由我來……我就趁一個機會，跟我的公公提了這件事情，我公公就很不高興，為什麼不是我兒子跟我講，而是媳婦跟我講……是你(公公)告訴我要去思考，那我思考啦！我覺得你(公公)是可以幫助我的人……跟他談臉皮要厚……我們有把數字拉高……拿到他的資產大概五分之一。」從上述不難看出，欣西亞的意思，就是要趁長輩還沒過世前，趕快去挖錢，因為要等他走，也不知還要等多久？她的驚人之語，令在場來賓大為驚嚇，她與公公12年沒見面，聽到公公在電話中提及「要做財產規劃」，她便立即動起歪腦筋，誘導她先生一起回美國要錢。原本只想要一點點，後因公公女朋友很挺他們，她膽子瞬間就大起來了，便把數字拉高，她甚至還強調她的做法沒有錯，臉皮要厚一點。請問：她是在鼓勵大家，要儘早覬覦長輩財產，否則等長輩走，不知道還要等多久？或是在擔心，不知將來錢會被誰拿走，所以必須趁早去要錢，搶得先機？她公公都已經發怒了，怎麼兒子沒來，卻是媳婦來提？此時她竟然還大言不慚，認為「臉皮要厚一點」，其實，若非公公女朋友幫忙求情，才幫他們要到錢，否則，恐怕公公再也不想看到她了吧！但欣西亞對外的說法卻是，她很成功的從公公那裡拿到一筆為數不少的錢，這種極為錯誤的價值觀，竟獲得主持人鄭弘儀予以讚賞，他笑說：「請掌聲鼓勵！」正當節目進行時，鄭弘儀請大家稍待一會兒後，來看看欣西亞，是怎麼成功說服她公公給她錢的。哇！鄭弘儀是叫大家要學習欣西亞高明的手腕嗎？要肯定欣西亞的行為嗎？欣西亞的謬論，已引起一旁來賓一陣譁然了，未料，鄭弘儀竟還助長這股歪風，當欣西亞喜孜孜炫耀拿到公公資產的五分之一時，鄭弘儀還要大家掌聲鼓勵，有人提出不同看法，他卻反駁「外國人可能不一樣吧！」這又是什麼歪理？欣西亞的公公不是也很生氣、很不以為然嗎？可見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鄭弘儀怎會說外國人不一樣呢？他因被打臉，只好自圓其說、找臺階下，如此的是非不分，對嗎？況且欣西亞之所以拿到那筆錢，全要感謝公公的女朋友耶！不是欣西亞的本事喔！鄭弘儀卻移花接木，要大家為欣西亞鼓掌？個人看法是，欣西亞已有12年沒回去看公公，倘公公沒提及財務規劃，她會想回去嗎？她甚至慫恿丈夫，先去公公那兒拿一點，以落袋為安。她唯恐丈夫會被公公拒絕而落空，所以便提議由她來打頭陣，一定沒問題！於是趁用餐時，毫不避諱的向公公要錢，致使公公動怒，此時她仍不以為意，認為臉皮要厚才行，劈哩啪啦又講了一堆，試圖說服公公，然公公仍不領情。檢舉人不知製作單位邀請欣西亞來上節目，是要請她來傳授，如何耍手段才能拿到財產嗎？一個長達12年都沒回去看公公的媳婦，竟敢直接開口向公公要錢，而且還要得理直氣壯的，見到公公發怒了，她還說臉皮要厚，似乎告訴大家，臉皮不夠厚，哪有機會拿到錢？請問，這種行為應該被認可、被鼓掌嗎？

當今社會，子女為爭產而鬧出命案的不幸事件，時有所聞，更何況身為一個媳婦的，竟還敢對公公的財產起了貪念，而此不當行為，竟還被鄭弘儀拿來大大誇讚一番，這豈不是嚴重「危害社會秩序」、「影響善良風俗」嗎？

【事件二】

4月30日當天節目中，呂文婉又再次高談闊論、冷嘲熱諷她前夫的種種不是，自她離婚已有十多年時間，在此期間，她不知上過多少大大小小節目，每每極盡數落、譏笑她前夫的誇張行為，以及她前婆家虧待她的行徑。因她唱作俱佳，表演功夫堪稱一流，所以鄭弘儀說，觀眾很喜歡聽呂文婉講她前夫的事。請問：這是一個自我標榜已有100萬訂戶的節目，該有的行為嗎？總愛拿別人的隱私來公開訕笑，藉以衝高收視業績而罔顧他人尊嚴，這樣對嗎？節目有來賓亦常控訴她前夫的不當，果不其然，就立即被前夫家人提告；而呂文婉的前夫及家人，至今卻依然沒有任何聲音，以致呂文婉便肆無忌憚，趁機消費前夫，藉以賺取不少通告費，還可大大提高知名度，是看她前夫家好欺負，不敢提訴訟嗎？像這種踩著別人的痛往上爬的行為，對嗎？她不是一直誇耀自己很傳統，一踏進婚姻就想當個好太太，那麼她到處張揚前夫如何苛待她，種種對不起她的事，是好太太應有的表現嗎？誰會知道她所言是否屬實？或許只為了譁眾取寵，所以才猛加油添醋也說不定，她的攻擊、嘲笑行為不但沒被製作單位制止，反被奉為上賓，被鄭弘儀認可，只因商業掛帥、觀眾愛看嗎？該節目的核心價值，難道是慫恿大家，如有人對不起我們，就要時不時公審他、報復他嗎？反正痛的是別人又不是自己嘛！有什麼關係？倘這個社會人人皆以報復為前提，為主軸，彼此間的嫌隙豈不更深？難道這個節目，是教大家要永遠帶著仇恨嗎？

【事件三】

鄭弘儀在「新聞挖挖哇」很喜歡講髒話「夭壽喔」、「靠腰」(台語)，卻從未被消音，換成是其他來賓講不雅的話，早就不知被消音多少次了，何況他是講髒話！因他從未被消音，所以食髓知味，講上癮了！三不五時在節目就會聽到他講，像是 5 月 2 日節目，他便講了兩次「夭壽」；當來賓的言論不合他意時，他便大聲回嗆「靠腰」，藉以強化他不可撼動的地位。曾有人在網路發表，孩子的模仿力很強，不可不慎！在學校，常可聽到孩子把「夭壽喔」、「靠腰」屢屢掛嘴邊，在家中，如不照他們的意思，便怒罵長輩「夭壽喔」、「靠腰」。凡此種種，難道不是媒體帶來的嚴重負面影響嗎？為何從未見過鄭弘儀被制止呢？否則為何他能逍遙至今，依然無所顧忌、為所欲為？或是他屢勸不聽、我行我素，所以拿他沒辦法，只好放任他繼續講髒話？另，有時當天的主題如較為悲傷，節目的進行不該莊重一點嗎？檢舉人見過多次，在討論某人過世的原因或遺產分配等主題時，鄭弘儀竟還笑到抖動肩膀笑開懷，他以戲謔的口氣與來賓笑成一團，有顧慮到家屬的心情感受嗎？怎會在別人傷口上撒鹽？為了收視率、為了不使節目沉悶，就可以嘻嘻哈哈，難道不須設身處地為人著想？今天換成是討論他的問題，他能容忍別人這樣嗎？有將心比心嗎？可以把別人的痛拿來當成節目的梗嗎？就只為了收視率？！

以上 3 件均屬「妨害公序良俗」，其中「事件一」、「事件二」兩位女性來賓，因言論夠噱頭，故成為該節目寵兒，經常受邀為座上賓，也不管她們的品格如何，只要能跟鄭先生一搭一唱就好了嘛！懇請貴會拿出大刀闊斧之決心，予以糾正並指導，避免以訛傳訛，讓錯誤偏差的價值觀汙染純淨的心靈，尤其兒童青少年正值成長階段，心智年齡尚未純熟，倘接收到諸如此類的謬論歪理，如「耍手段討錢財」、「伺機報復他人」、「時不時講髒話」等，恐對其未來人格之發展，造成莫大危害與不良影響。此外，再請貴會切莫因僅少數人反映，即便其論述有理，亦不列入考量，而是審慎思考，一個不良節目(4 月 30 日)，對社會究竟會造成多麼嚴重的後果？何不就从今天起，劍及履及、防微杜漸！如蒙所請，至深感謝！

檢舉人 黃小姐 (0915619960)

各頻道回覆意見

黃小姐您好，感謝您對於本節目內容的指正，本公司虛心檢討！本節目製播已經超過 25 年，和觀眾隨著時代的生活脈動一起成長，探討主題多樣，反映真實人生，一直以來受到廣大觀眾的共鳴！

根據您提到的節目，該集的主題為「怎麼樣叫做好老婆？」，內容就是在討論女性在婚姻中，對於太太、媳婦、媽媽、職場員工等等各種不同角色的扮演，有其辛苦的部分，也有許多難以面面俱到、討好的層面，成就了一方，另一方不見得會給予傳統價值的肯定，就算婚姻破裂，也有單親媽媽，職場女性的身分拉扯，相信是現今社會不少女性會碰到的難題。我們在節目中，邀請來賓分享自己在婚姻中的不同經歷，來賓的故事都是自己本身的真實經歷，個人生活的分享，充滿人性的多面化與面臨人情世故的挑戰，也許不見得在各方面看起來都是完美，也希望可以呼應到「怎麼樣叫做好老婆？」的主題，期許提供觀眾評價與思考。

至於您提及「事件一」欣西亞這段內容，來賓清楚交待了前提是公公先提出希望晚輩有所規劃才有後續的發展，並且是在長輩的同意之下兩代之間平和做了部份財產轉移，而非單方面是晚輩起了貪念的詐騙，來賓在節目中分享整個過程，雖交待了前因後果，但或許仍有表達不夠周詳之處，或與主持人的互動氛圍態度有欠考量，若有造成觀眾不良或負面觀感，日後也會更加小心言詞。至於「事件二」呂文婉女士提及與前夫的種種相處過程，有表示雖然優點不多也是有給予肯定，並非全然推翻，當事人為呼應當集主題「好老婆難為」，旨在提出自身經驗與甘苦談提供給觀眾當作借鏡，若是言論表達造成偏頗觀感，節目也會再加強自律。「事件三」關於主持人不雅的口頭語，對青少年的影響，我們的確是責無旁貸，日後定會隨時自我提醒與改進，以肩負起對社會的各個階層有正面而正確的形象與示範。

非常感謝您寶貴的意見，本節目希望提供觀眾不同角度面向的參考與真實案例，不過日後針對來賓挑選的部份我們會仔細評估篩選，在錄影前做好內容的溝通，以期符合觀眾的期待。日後有任何關於節目的播出指教，皆可以撥打 J E T 頻道客服專線 02-26582188，我們會詳細紀錄您的指正並直接反映給製作單位予以提醒，再請不吝指正與監督。

回覆人：

日期：114 年 6 月 9 日

●討論：

(1)節目影片(1 段 7 分鐘)

(2)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

●綜合討論意見：

- (1)針對觀眾提及來賓口頭語，就如製作單位說的要一再提醒主持人，若很習慣真的講了，就由後製把它修掉或嗶掉，避免讓它呈現。製作人也表示收到觀眾關切後也立即跟主持人反映，主持人也表示會馬上改進。
- (2)至於欣西亞這段，可以用可能是東西方文化的不同來做解釋，但呂文婉在節目中講述自己的經驗或委屈，但卻涉及到其它人或家人的隱私權，雖是言論自由，畢竟在公開場合說別人的不是，沒尊重到他人的權利也是危險的。
- (3)從法律來講，一個兒少法，另一個是性平法，檢舉人用自己的框架去看，我舉個例子：先拿點現金再說，要靠自己的身體脫貧，即便有台灣跟美國的國情不同，這部份到底有沒有違反性平法，或讓人覺得不快，這是一個要注意的；第二個就是資訊不平等，離婚事情只有當事人最清楚，但因為對於媒體的接近權不一樣，在電視上你可以享受比較大的關注，因為你比較接近媒體，所以這種資源比較多，用弱者去圈粉，我們外人真的是不知道孰是孰非，這樣子已經放大到這個事件跟原始的傳播場域已經不一樣，所以長期下來這樣子做到底妥不妥適，需要去提醒。但可操作的建議是，這些都是擦邊球，除了要注意性別平等法之外的框架，可以做的就是這些言論是代表來賓的觀點，節目警語(個人經驗分享)可以多上一些，不是有話語權的人或者在公眾場合講委屈才是委屈，節目不必掉入這樣的陷阱，這是來賓個人觀感，跟自己把他的生命敘事脈絡跟大家揭露分享，我們尊重的同時就是多上警語就可以了。
- (4)主席結語：事件三比較容易處理，就請製作人提醒主持人，看起來這位觀眾對於兩位女來賓是有些個人的不同意和不滿意的，所以對於她們講出的一些驚世媳婦或是偏離一般正常軌道女性應有的道德有很多的批判，但站在節目的傾向上就是知道觀眾的口味，而她們的言論又對於比較所謂的傳統道德女性形成一種威脅，確實是兩難；但老實說某些來賓上節目的比例確實是有點太高，高到整個天平已經傾斜到以她們的言論作為主要的發言方向，這幾位女性言論如此高調，是有必要稍微節制，就跟節制主持人的髒話一樣，降低她們來節目的次數，像呂文婉一定是以被害者的姿態來指控前夫家，但又沒有另一方的言論來平衡，言論的平台會被她佔據，確實話題吸引人；另外爭產這件事也會觸碰很多家庭的痛處，這些都需要節制和平衡，話語權不對稱的結構需要思考一下，場域會被這些 talker 佔據，取得她們對於事情論述的主導權，製作人提到的談話性節目需要大量來賓是業界的常態，但言論市場及場域已經被這些人霸佔，形成一種態度和言論的集中性，反而不利於所謂的公序良俗和民主社會的發展，所以還是要有所節制。